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泰亿能源有限公司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07108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泰亿能源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周王庙镇新 丰路 8 号	联系人	孙鉴霞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陈军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陈军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陈军, 张锋		
调查时间	2023-07-21	用人单位陪同人	蒋双雨
检查范围	化水车间、机修间、汽机车间、电气车间、输煤车间、锅炉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一氧化碳, 二氧化硫, 噪声, 工频电场, 氢氧化钠, 氨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, 氯化氢及盐酸, 煤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呼尘), 煤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总尘), 电焊烟尘, 石灰石粉尘(呼尘), 石灰石粉尘(总尘), 石膏粉尘(呼尘), 石膏粉尘(总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₂ 含量≤50%) (呼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₂ 含量≤50%) (总尘), 紫外辐射, 臭氧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 ₂ 计), 高温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莫智高, 程俊书, 张锋, 陈军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7-24	用人单位陪同人	蒋双雨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化水车间化水区巡检岗位、锅炉车间给煤机巡检岗位、锅炉巡检岗位、出渣口、输渣皮带巡检岗位、渣库岗位、布袋除尘器巡检岗位、汽机车间发电机、汽轮机巡检岗位、电气车间配电房巡检岗位、升压站巡检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输煤车间煤场行车岗位、铲车岗位、破碎巡检岗位、机修间电焊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7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08 月 15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